江西寻乌抽水蓄能电站上水库、引水系统土建及金属结构安装工程进出水口及闸门井开挖支护工程专业分包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PC-0112-26J5-FP0074 ）

询比采购文件

采购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1 月 13 日

地址：中国/浙江省

第一章 公开询比采购邀请书

江西寻乌抽水蓄能电站上水库、引水系统土建及金属结构安装工程进出水口及闸门井开挖支护工程专业分包项目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PC-0112-26J5-FP0074 ）

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征集供应商参加公开询比采购活动。

一、项目概况及采购项目简介

1.采购项目名称：江西寻乌抽水蓄能电站上水库、引水系统土建及金属结构安装工程进出水口及闸门井开挖支护工程专业分包

2.项目概况：

江西寻乌抽水蓄能电站位于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三标乡、桂竹帽镇境内，地处赣南，距赣州市、吉安市、抚州市、南昌市的直线距离分别约为110km、240km、340km、410km。电站为日调节纯抽水蓄能电站，装机容量1200MW（4×300MW），为一等大（1）型工程。设计年发电量15.1亿kW·h，设计年抽水用电量20.2亿kW·h，综合效率约为75%，连续满发小时数8h。电站建成后主要承担江西电网调峰、填谷、储能、调频、调相和紧急事故备用等任务。

枢纽工程主要由上水库、下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和地面开关站等建筑物组成。上水库位于寻乌县三标乡大小湖崇村小湖崇组，正常蓄水位876.0m，死水位846.0m，调节库容1134万m3。上水库大坝采用混凝土面板堆石坝，坝顶高程881.0m，最大坝高94.0m，坝顶长度约508m，坝顶宽10m，上游坝坡坡比为1:1.405，下游坝坡坡比1:1.5。下水库位于寻乌县桂竹帽镇华星村窝里组，正常蓄水位474.0m，死水位448.0m，调节库容1128万m3。下水库大坝采用混凝土面板堆石坝，坝顶高程478.0m，最大坝高74.0m，坝顶长度481.0m，坝顶宽度10m。上游坝坡坡比为1:1.405，下游坝坡坡比1:1.5。输水系统平面采用一洞四机布置方案，其中引水系统采用一洞两管四机方案，尾水系统采用一洞四机方案，立面采用两级斜井布置方案。地下厂房采用中部布置方式，主副厂房、主变洞和尾闸洞平行布置，主厂房洞室开挖尺寸193.2×25.5×56.5m（长×宽×

高），厂房内安装 4 台单机容量为 300MW 的单级混流可逆式水泵水轮机组，机组安装高程 380m。500kV 开关站布置在下库进/出水口西侧约 250m 处库岸检修通道边，与下库扩库开挖区结合布置，场地高程为 478.00m，平面尺寸 180m×40m。出线系统采用“短斜井+平洞”出线的方式，出线平洞长度约为 1222m，平洞坡度为 6.0%。

江西寻乌抽水蓄能电站上水库、引水系统土建及金属结构安装工程进出水口及闸门井开挖支护工程专业分包（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江西寻乌抽水蓄能电站上水库、引水系统土建及金属结构安装工程作业范围内。

3. 采购范围：进出水口及闸门井开挖支护工程。主要为①进出水口及闸门井土石方明挖、洞挖、井挖、支护、排水孔；②分老道路运行维护等施工内容。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为准。

4. 工期要求（暂定）：计划开工:2026 年 11 月 25 日；竣工日期：2027 年 8 月 24 日。总工期 272 天。具体开工时间以采购人下发通知为准，施工进度并满足业主及采购人的工期要求。

5. 采购代理机构：无

6. 建设地点：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境内。

7. 质量要求：本合同工程质量应符合与本合同工程相关的国家发布的工程质量验收规程规范要求，以及本合同工程有关的工程质量约定。

8. 其他补充（如有）：无

二、对响应人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

2. 施工资质：持有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合格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 财务状况：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

4. 施工设备：响应人应能保证及时提供本合同工程所需的设备、工器具，其

数量和品种应能满足本合同工程施工作业要求（含管理人员需满足要求）；

5.响应人拟担任本采购项目的项目经理应具备有效的二级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并持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同专业)；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备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

6.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递交响应文件。

7.施工现场应按照法律法规要求配备充足的专职安全员。

8.响应人在国家相关管理机构（包括最高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国家公共信用中心“信用中国”网、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应急管理部官网“企业安全生产信用信息查询”）未列入失征信名单的查询资料。

三、踏勘现场

1.本次采购不集中组织踏勘现场，响应人也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踏勘现场，费用自理。

2.若响应人未对现场进行踏勘，对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不了解，导致作出有偏差的判断和决策，由响应人自行负责，采购人均不负责。

3.响应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响应人如果发生人身伤亡、财物或其他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人均不负责。

四、响应人确认

1.凡有意参加者，应当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index，以下简称“电建交易系统”）进行注册，并领取CA数字证书(提示：进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的项目需领取CA数字证书)。完成注册后，请于2026年11月17日止（北京时间），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建交易系统”，明确所参与项目标段。线下不予受理。 递交“采购确认回执”后，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互联网登录“电建交易系统”，明确所采购段，根据系统提示下载采购文件，若需纸质资料需收取人民币100元（工本费）。

2.未按本采购公告要求的途径获取采购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6 年 11 月 20 日 14 时 30 分为整（北京时间），响应单位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交易系统”，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具体递交方式详见采购文件中“响应人须知”。

2.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或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1.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按本公示公布的联系方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纪委 反馈，联系人： 吴浪 联系电话： 0571-86829047 。

2.异议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须实名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灯彩街 321 号水电十二局

联 系 人：李高振

电　　话：15138204116

电子邮件：/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　　期：　2026 年 11 月 13 日

